

证券代码：002533

证券简称：金杯电工

公告编号：2016-057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子公司湖南能翔优卡新能源汽车运营有限公司

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增资概述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8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子公司湖南能翔优卡新能源汽车运营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公司决定以非公开发行募集的部分资金向湖南能翔优卡新能源汽车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翔优卡”）进行增资，增资金额为不超过50,000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能翔优卡注册资本由5,000万元人民币增至不超过55,000万元人民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增资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增资行为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本次增资协议的签署情况

2016年8月8日，公司与能翔优卡股东长沙翼威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了《湖南能翔优卡新能源汽车运营有限公司增资协议》，根据协议，公司对能翔优卡增资不超过50,000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能翔优卡的股权比例不超过99.09%。

三、交易对手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对手为长沙翼威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具体情况如下：

- 1、名称：长沙翼威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2、住所：长沙高新开发区东方红中路 580 号一期厂房、机修房、变电所栋

101

-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100MA4L4NKB54

四、本次增资主体的基本情况

- 1、名称：湖南能翔优卡新能源汽车运营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100MA4L5PPJ3T
- 3、住所：长沙高新开发区东方红中路 580 号
- 4、法定代表人：吴学愚
- 5、注册资本：伍仟万元整
- 6、成立日期：2016 年 08 月 01 日
- 7、营业期限：长期

8、经营范围：新能源汽车运营；新能源汽车租赁；新能源汽车维修；新能源汽车充电站的建设；新能源汽车充电站的运营；新能源汽车充电服务；新能源汽车充电信息化平台开发运营；软件开发；软件服务；新能源汽车应急救援管理服务；停车场运营管理；普通货物运输；新能源汽车充电桩的研发、建设、运营及技术服务；新能源汽车零配件、品牌汽车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9、主要投资人及持股比例情况：

股东姓名或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4,500	90
长沙翼威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	10
合 计	5,000	100

- 10、能翔优卡系新设公司，尚未开展实际经营业务。

五、增资协议主要内容

1、协议主体

甲方：长沙翼威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乙方：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增资主体：能翔优卡

2、增资方式

乙方以货币资金认缴能翔优卡新增注册资本

3、增资方案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由乙方以每一出资额一元的价格向能翔优卡增资不超过50,000万元人民币（以下简称“标的股权”），即能翔优卡注册资本由5,000万元增至不超过55,000万元；乙方以非公开发行募集的部分资金向能翔优卡增资。

本次增资完成后，能翔优卡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姓名或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54,500	99.09
长沙翼威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	0.91
合 计	55,000	100

就乙方本次对能翔优卡增资事宜，甲方放弃参与本次增资。

4、增资协议生效

本协议经各方签署后成立，自下列条件同时满足之日起生效：

- （1）本次增资经乙方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2）本次增资经能翔优卡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通过；
- （3）乙方本次非公开发行事宜获得中国证监会审核通过；
- （4）乙方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全部到账。

5、利润分配

各方同意，本次增资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完成日前的滚存利润，由甲、乙双方按照本次增资后各自股权比例享有。

6、违约责任

本协议生效后，各方应按照本协议约定全面、适当、及时地履行其义务，若一方违反本协议的承诺、保证及本协议约定的其他条款，其应当向其他方支付

100 万的违约金，并赔偿因其违约而给其他方造成的损失。

六、增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能翔优卡增资扩大股本规模，可进一步增强其自身资金实力，降低财务费用，为公司新能源汽车运营项目顺利开展提供资金支持，有利于加快公司业务的转型升级，打造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本次增资充分合理的利用了公司现有业务优势，新能源汽车运营业务的开展与公司现有电池包及 BMS 业务能够起到相互联动和促进作用，有利于加强公司与新能源整车厂商的合作关系，可更好地支持公司全面发展，为公司创造更大的经济效益，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

本次增资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 2、湖南能翔优卡新能源汽车运营有限公司增资协议。

特此公告。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8 月 8 日